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 年 6 月 29 日，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议案》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。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4,000 万元，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6,000 万元；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.13 元/股（含本数）；回购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。

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《亿阳信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63）、2021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《亿阳信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124）以及 2022 年 1 月 11 日披露的《亿阳信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02）。

2022 年 3 月 3 日，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 A 股股份回购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现将首次回购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公司首次回购 A 股股份数量为 204,000 股，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.03%，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3.40 元/股，成交的最低价为人民币 3.38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691,533.71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。

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，在回购期限内实施股份回购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4日